

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6日以短信与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，会议于2026年3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黄泽伟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对以下事项以投票表决的方式，进行了审议表决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资产抵押及质押额度的议案》。

近日，股东黄泽伟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临时提案，要求将《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资产抵押及质押额度的议案》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进行审议。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黄泽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5.36%的股份，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法定资格，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股东会职权范围，提案程序亦符合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本次调整日常性关联交易资产抵押及质押额度的事项系保障公司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正常开展，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董事会同意将《关于调整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资产抵押及质押额度的议案》作为临时提案，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，本次股东会的召开方式、时间、地点、股权登记日及其他会议事项均不变。

关联董事赵志东先生回避了表决。

审议结果：赞成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资产抵押及质押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3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27 日